

林 华（市法制局副局长）

黄锡雄（市公路局总工程师）

李凯曼（揭阳供电局副局长）

林炳华（揭东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）

洪 波（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）

温伟松（揭阳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站长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由陈俊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 年 3 月 19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公交事业发展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6〕31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公交车辆的安全监管，推进全市公交事业发展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公交事业发展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定雄（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袁泽龙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俊谦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成 员：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黄少斌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蔡淡群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郭 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洪少伟（市国资委主任）
黄红辉（市质监局局长）
柳沐荣（市安全监管局局长）
黄克新（市城乡规划局局长）
罗浩旋（市公安消防局局长）
林奕涛（市法制局局长）
陈锡辉（市交警支队支队长）
吴勤武（榕城区区长）
方 烽（揭东区区长）
陈少伦（蓝城区管委会主任）
邱 鹏（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由陈俊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附件：领导小组重点工作任务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 年 3 月 28 日

附件

领导小组重点工作任务

一、由市安全监管局牵头，组织实施全市公交车辆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，对每台公交车辆进行全面检查、建档，对报废车坚决进行报废，对危险车、黄标车坚决落实停运，对问题车坚决落实维修。

二、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，对全市公交车进行补充、优化。

三、由市交通运输局、环境保护局、质监局、安全监管局、交警支队联合组建一支专门监管队伍，加强对上路运营公交车的日常安全管理监督。

四、由市城乡规划局牵头，结合产业建设和城市建设，加强全市交通系统规划建设，当前特别是要抓紧落实公交车临时站场，科学做好公交线路、停车站规划建设。

五、支持公交车公司做强做大，推动老公交车公司大力发展“互联网+公交”和“互联网+交通”，鼓励新公交车公司引进国内外公交事业发展新模式。

六、由陈定雄同志牵头，组织市发展改革局、交通运输局等相关部门，对全市公交车票价进行科学论证，尽量降低公交车票价。

七、由市财政局牵头，研究提出补助方案，对公交车公司给予适度财政资金补助。

八、把公交车管理与城市风景线建设结合起来，全力提升我市城市形象。